

# 中華全國風俗志 下篇卷九

## ▲熱河

### ●熱河風俗瑣記

熱河雖爲特別行政區域之一。然幣制之紊亂。實無以復加。全境無一專司兌換銀錢之處。欲得一元之小銀幣。須連問數家。始得零星湊成。然又非現金所使用者皆紙幣耳。銅元亦缺乏異常。制錢頗多。而制錢又分虛真二種。每虛錢若干。必須再核實錢若干。始可成交。初至是地者。殊多不便。

熱河除歲風俗。與南方略同。年前擇日掃除塵土。名曰掃屋。除夕夜。家家婦女必插戴花朵。年初五以前。婦女均不能出門。如貿然前往。必被痛惡。蓋彼間以婦女爲不祥物也。

新年中春聯春額。用紅紙寫就。家家換貼一新。尙有一種花紙。印就五色人物。極粗極俗。然居民大半喜購貼壁上。以爲美觀。

燈節前後。無論大家小戶。咸滿掛燈綵。燈以絹製者爲多。紙製及玻璃製者次之。燈上滿畫人物。間有工細者。又有一種冰燈。於臘月最寒之日。預先製就木架。或六角式。或四角式。取水淋之。隨結成冰。然後懸於地窟內。至燈節乃取出掛於簷際。中燃以燭。頗覺新穎有致。

熱河之民情風俗。尙覺樸實。銀錢糾葛之事。終歲罕覩。然土人性質。一言不合。即攘臂而起。故命案獨多。而熱民之窮苦者。往往餓不得食。卽挺而走險。一旦被獲。亦直認迫於餓而出此。其情實至足憫也。

### ▲ 綏遠

#### ● 歸化綏遠之風俗

歸綏舊爲土默特蒙古屬。自昔漢人。均以爲貿易轉運之場。遷徙無定。嗣後商務日盛。土地日闢。始漸有編戶之氓。惟多屬燕晉之民。故其俗多類內地。無足紀者。然紫塞荒漠之區。其人賦椎魯獵悍之性。則其俗遂亦簡陋粗率。舉有可質爲談助者。試

略述之。

歸綏之婚俗

婚姻媒妁既通。男家送三季衣裳於女家。謂之下聘。屆期又送以禮物。如羊內彘肩燒餅之類。以彩輿載新婦歸。先入新房。男之姊妹爲之易笄而斂。然後合拜天地祖宗賓客。先一日來賀。饗以酒饌。歸去。至日又來。及晚始散。結縭次日。壻偕新婦至岳家拜見。畢款以酒同席。咸戲狎之。使新郎羞澀不安。以取樂。晚偕歸。三日又往。夕又偕歸。新婦三日入廚下。學切麵。曰試刀。家人爭嘗之。以覘婦工之優劣。端午餽女家核桃白米。中秋餽燒餅及西瓜。得子女。女家贈衣料。子生三日始浴。女子則恒終身不浴。謂守禮也。然失節者。不以禮閑奇矣。

歸綏之廟會

廟會。婦女盛服以赴。小婦席地前列。老者居後。城中紈絰子。携帳幕。支於空野。婦女來觀。則命之坐。飲酒調笑。肆無避忌。夏令婦多女袒胸。秋收助男子下田。亦然。路人

拍手訕笑。不怪也。

### 土默特人之婚俗

土默特蒙古舊屬遊牧。穹廬毳幕。習尚迥殊。自漢滿人入居其地。其俗遂變。婦女多效旗裝。操漢語亦圓熟。現室居者十之四五。幕居者十之五六。婚姻喪葬。大同小異。惟婚禮迎娶之日。男家親族騎馬往迎。女家親族亦騎馬相送。中途互相競賽。奪帽爲戲。奪得者卽誇以爲榮。又增到女家須跪地問岳母姓名。必使答而後起。次日歸甯。衆先引壻入見外父母。然後互抱新人接吻。饒有歐風焉。

### 歸綏之雜俗

歸化空氣乾燥。寒暑均烈。夏季七月間華氏表最高達九十度以上。冬季最低至零度。八九月爲溫和時期。四月爲解凍之期。十月以後乃驟入寒境。惟西北氣候變動甚速。一日之間具有四時氣候。故嘗有早穿棉皮午穿紗。懷抱火爐吃西瓜之諺。惟其人耐冷。往往於嚴冬時破冰入水。視若坦途。觀者莫不爲之寒噤。我國勞働界之

所以能特別耐苦者。誠以自然界及社會惡習慣有以致之。卽如此種現象亦天氣之變幻及外界之境遇使之然也。

大海灘因四面皆崇山故形成孟地。積水瀦爲鹹湖。周約一百餘里。湖岸之土經日曝晒。鹽質尤富。土人取土聚之下通小孔。水淋其上。流出鹵汁。卽以熬鹽。每日一鍋可得鹽三百餘斤。需炭同之。需人工五六人。月須納稅三十餘元。每年自三月至九月爲止。此外天寒水凍不能舉火。附近計四十餘鍋。每年可產二百五十餘萬斤。銷售於豐鎮大同歸化各處。炭產大同山脈之蘭山嘴。距此二百餘里。鹽價每斤約三千文。除炭工資稅項外。得利甚微。當鹽熬成時。取出置筐中。餘水下滴。筐底結晶如豆芽。取以開水冲服。可清理肺肝。

鷗鵝山在綏遠西北。山勢巍峨。嶺建娘娘廟。相傳蒙女煉形委蛻於此。真身卽塑洞內。每歲四月八日。婦女紛集祈禱。

天門山在縣東北。山高峻。夏令遊人涉其巔。俯視四郊。蒼翠之色。有如綠水。

滿清平準噶爾及察哈爾以後。卽於歸綏險要駐重兵。至懷柔羈縻之術。乃又專重黃教。是以梵宇紺宮。此地獨盛。喇嘛之數多至二萬餘歲。發庫款以給口糧。民國以來。口糧斷絕。佛規日弛。華嚴伽藍日就寂寥。甚可慨也。其間廟宇之最著者。曰大招小招。博什克招五塔招等。招者蒙古語叢林也。博什克招在市西塔石河之右岸。今甚荒廢。相傳聖祖參拜此寺時。呼圖克圖慢不爲禮。從者怒。揮刀殺之。沙必納罕等大憤。擒從者寸磔之。全城嘩然。聖祖乃宵遁至張家口。其事正史不詳。惟今俗有奉祀白馬將軍。謂卽當時被磔者云。

### 畢察鎮之雜俗

畢察鎮住戶千餘家。人口二萬餘漢人十七。土默特蒙古十之三。沿途人烟亦較歸豐之間稠密。有耶蘇教堂一所。附設小學一所。信徒僅七人。此間迷信甚深。然無正宗。惟崇拜所謂大仙者。有事皆乞靈於此。該處無回教。附近出產以麻烟葉爲大宗。田地多屬蒙古向納地租。惟性質多係永久租借。無異漢人所有也。上等地畝值百

吊每吊合制錢四十文。每畝種高粱小米可收一担半。麥可收八斗。無烟煤炭產於此四十里之地。土人取以和泥燒坑。每斤十餘文。

### 麥達橋之雜俗

居民三百餘家。皆向蒙民租地。上上每畝租價千餘文。下下每畝租價四百餘文。租時須向清理地畝總局取據。上上納地價三千文。下下納地價千餘文。除種麥外。以種小米及胡麻爲多。村西三十里水澗溝產大炭。質僅中材。每斤售錢八文。

### 薩拉齊縣之雜俗

地勢適中。商務頗盛。市面現洋小洋銅元殊爲罕覩。所通用者惟北京中交票一種。其價殊覺京中爲高。現洋二吊七百中交票一吊四百。每吊八百文。此外則制錢而已。至錢票信用頗佳。能適用於歸化。至歸化錢票亦通用於此間。

本處有耶蘇教徒六七百人。有附設小學校。多幼年子弟。居民頗爲信仰。此間田地多賴山泉。黃河雖近在南面四十里。然水低不能灌溉。故城北之地多膏

腴而城南則否。以城北可得山泉之益也。地價每自百吊至數吊不等。居民向蒙古領地租用。上地一頃租三兩。下地數十百文。自去年起又加官租一種。上地每頃三元。次二元。又次一元。人民負擔乃愈鉅矣。

### 五原縣之雜俗

土地肥美多賴黃河開渠引水以灌溉。渠之大者有八。可灌地二三十萬畝。遇爭水案件。即屬水利局判斷。水利局昔日收水租每頃四兩五錢。須任開渠之役。近不須開渠。僅收一兩五錢。懇務局當前清時代。頗有意經營。近乃奄無一息。其所屬地均屬永租。即由政府向蒙古永久租地。重租於民。而收其息。每頃年收地租十五兩。分若干於蒙古。若縣署所征之地。則係蒙古報效於國家者。與蒙古脫離關係矣。民間有向蒙古租地私墾者。今中央禁止之地之佳者。每頃地價百二十兩者或一二十兩。全縣人口固定者約五千戶。流動者二倍。同民不過數十家。多山西之河曲府。谷。沁州。陝西之榆林。及山東河南等處之人。春間來租地種植。一年或半年即行。

他徙往來無定。蒙古卽烏喇特旗、達拉半旗、杭錦一旗。其訴訟原應歸縣管理。以蒙人狡而多疑。不肯聽命。歷年屢有入其境而被殺害者。故若無公文。殊不易履其地。此間有社長。軍隊所到之處。草料糧食均取於社長。發官價。然後攤之於民。沿途少店。故往來者多住民居。飲食取供不問償。故關內之無賴者多集於是。藉以糊口。久之遂流爲匪。居民多隸晉籍。有從天津一帶來者。土人稱曰京東人。農牧兼半。

自五原至中國堂。沿途均屬蒙古杭蓋旗界。漢人向之租地。年納租每畝一二吊。未種時不以頃畝論。待水上地後。始丈量畝數。交納租金。無水不以田論也。

此間婦女皆天足。與纖纖不能步行者大異。關係天主教所化。沿途無處無基督教勢力。殊可畏也。

阿拉善屬筆架山一帶山二百餘里。均產甘草。交租三千兩與阿拉善王。每歲採取二次。由清明至夏至一次。由立秋至大雪一次。工人由商號發給麵油等物。待採畢交草。而扣其值焉。有廣慶泰甘草商。每年在此採甘草二十萬斤。收入時粗者六分。

細者四分。運至河口。粗者一錢。細者六分。

旅行此間者多燒炭。炭草以禦寒火。龍遍野。煞是大觀。

### 磴口之雜俗

居民約百六十家。其三分之二爲回教。漢人皆山西之沁州府谷、河曲人。回回則來自甯夏屬平羅一帶。商店二十家。從事手工業十餘家。皆爲蒙古貿易中有大棧四家。卽運轉東西貨物者也。米、麵、油、酒、洋布、茶磚（皆三九茶。卽每箱裝三十九塊故名。）粗布爲大宗。春冬以駱駝載貨至牧地。秋令易皮毛以歸。

此間有湖出鹽。鹽在土內無定處。官鹽局歲交租一萬元與阿拉善王。雇工八十人。擣取由蒙古駝戶運至磴口。每駝腳價一兩三錢。其腳價銀卽向商店支取麵米茶油。又以鹽須在商店加一錢五分店租。故商店遂向鹽局領現銀一兩四錢五分。舊日商店對於蒙人故意抬高貨物之價。蒙人吃虧不少。阿拉善王塔渭翹曾禁止不准以貨物代腳價。然事實上諸多窒碍。又以此間現銀少。官鹽局不能應時給付爲

## 最大原因。

土人生活頗易。工人每日可得工資三錢左右。有蒙古衙門置總管一管理民事。至刑事卽歸之王府。惟原被告均爲漢人。卽歸平羅縣處理。原告漢人而被告蒙古漢人訴之平羅縣而由王府派員會訊。原告蒙古人亦然。頗似租界上會審制度。阿拉善王在此間亦時出告示禁止賭博娼寮及不衛生之事儼有官廳氣象。

## 於貨幣

牛羊成羣。土人將牛羊馬各置一處。以紅柳編成圈。四圍周密。人行其中。如別有境界妙不可言。

石嘴子居民多嗜雅片。以牧畜爲業。或在皮毛洋行梳毛。日可得工價三錢餘。以附近無墾地。故糧食多由平羅縣屬之皇渠樞來。

石嘴子運腳一駝價。走包頭者每駝三兩。走甯夏者一兩五。走鎮番者七八兩。每

駝載重二百七八十斤。一船價走包頭春夏五六十兩。秋間六十兩走甯夏春夏三十兩。秋四五十兩走甯夏包頭中衛三處每船裝運三萬斤。因上下水而有多寡之別。

## ▲蒙古

### ●內蒙古風俗誌

#### 蒙古族之起源

蒙古環處朔漠部族各異。其先若匈奴若蠕蠕若鮮卑若回紇奚契丹上下數千年興廢絕續自鐵木真崛起漠北抉歐亞之藩籬忽必烈入主中夏吸中土之文化於是舉部之民族一躍而登世界之舞台進化之速有非人力所及料者其名隨族以命蓋太祖成吉思汗出自蒙兀族西人曰 Mongols 今匈牙利尚有其苗裔焉當時蒙族之勢力可想見矣乃繼起無人控御無方使震轟歐亞之民族振而復蹶然而慄悍之性尙武之風雖至今未滅焉論人種則五族爲華悉稱華人耳細分之爲

烏拉爾阿爾泰統系蒙古族之喀爾喀族也。頭形稍廣。面貌扁平。眼形傾斜。故有直眼瞼子之稱。顴骨高突。因有醜陋蒙人之譏。近來移民日增。血統混化。邊城北帶業受漢族之同化力。而與北部以及沙漠南帶之儼然有太古風者迥不同矣。名上多冠漢姓。命名亦取漢字之義。姓氏以吳白岳爲多。豈爲由游牧而農耕進行之過渡時代歟。

### 蒙古人之言文

蒙古初無文字。成吉思汗時代習用土耳其族之維伊奇哥爾文字。是爲蒙古用文字之始。及世祖時。西僧帕克巴變化藏文。製蒙文字母四十一个。是爲有蒙文之始。彼此互相併合成音。綴合之法。與羅馬文相似。惟現今之蒙文爲元末所確定者。字頭一百零四个。蓋孳乳浸多也。西藏經典之蒙文譯本。尙爲元初古本文。自左而右。文章以其爲添着語附於語根。用種種之助辭。排列方法。先名詞。次助詞。最後爲動詞。數目字不如漢字之簡。文語僅能述政治之大略。而不能演譯科學。此蒙人所以

昧而不進化歟。

語言之組織頗與日本滿洲語同。母音有七。子韻有十七。二重韻五。音聲低濡。喉音氣音頗多。由複音而成。其方言種類甚多。純正者爲蒙古喀爾喀語。而內蒙地方口語稍有變化。喀爾濟克語亦同爲蒙古語之一脈。口頭頗異。喀爾喀語彼此不相通之處甚多。布萊語亦然。雖同屬蒙古語。與喀爾喀有大異之處。至吉爾思人所用之語。則爲土耳其之一派。茲舉蒙語之讀法之例於左。

漢語

蒙語

騰格里(天山)一名騰格里山

拿林

生及

沙林

天 地 日 月 先 生

巴個斯

學生 協心

蒙古人之階級

內蒙人民可分三級。一台吉塔布囊。二喇嘛。三黑人。台吉者太子之轉音。其始唯蒙古王公子弟稱之。明清代則變爲爵位之名以授元裔。位次輔國公。秩分四等。頭等台吉。秩二品。次三品。最下爲四品。卽襁褓中亦皆爲四品秩。布囊爲元代貴戚之裔。位與台吉同。惟土默特左翼旗喀喇沁三族有此爵。餘均稱台吉。二者皆係貴族。最有權勢。清代每歲均輪班入京。富家蓄奴三四百戶。牧畜數千頭。貧者亦有奴婢二三戶。云蒙民迷信。視喇嘛爲神聖。蒙俗一入僧籍。卽免差徭。於是剃度日多。而喇嘛之繁盛。爲不可思議矣。蓋各旗必有一廟。一旗或四五大廟。小廟無算。大廟之喇嘛。多至七百人。少或四五百人。大約一旗總在千數以外也。而高級之喇嘛。且於教務之外。兼領政權也。

蒙語謂平民曰黑人。凡滿漢之土著。及往昔貴族奴隸之裔。與蒙人之非喇嘛者。皆

屬之舉動悉聽王公喇嘛之指揮毫無知識。有若上古之民然。

蒙古人之性質

蒙古踞興安之山脈故其人種顚幹高大豐額廣頰日習騎射。（馬多不施鞍轡。十歲童子馳馬如飛。）伏處叢莽深箐之中狃伺鼴鼯以爲食。有事則賽馬蹠跋以爲樂。又以地畏苦寒。大地旅生綦少。故能耐勞受苦而鍊成剛固不撓之精神。此其有剛健之性質。一也。蒙人之視其縣官皆尊若帝天。見官則屈足。典禮則膝行。故不善用之則成奴隸。倘施以良好教育以誘導之。則其性質純淨必能得其用。如手臂之從心焉。此其有服從之性質。二也。蒙古無書契。無文牘。其訴訟以口相述。上官斷之不留底稿。而亦無翻案。漢人之與蒙人交易也。漢貨物於蒙不立券。僅於簿上書蒙文數目。至期無爽約。台吉之家。倩漢人爲打氈織毯。必俟秋稼登場而後給價。至期無弗給者。可見塞外質直之風。由於天性未漓。若近邊一帶。則狡詐驕侈畏事苟安。良由智識日開。人心日薄。正負相生。天演使然也。此其有信實之性質。三也。

## 蒙古人之衣服

內蒙人民之居邊城北帶者。衣服多倣漢式。漸北則漸粗野矣。茲分述男女服制如下。

(甲)男服。王公着補褂袍套。各色頂戴尙沿用勿替。至冬裘夏帛。惟富人爲然。平民服用棉布。寬領大袖。腰束條帶。而繫以煙袋食刀等物。冬着老羊皮褂。不製面。(張家口一帶人民沿用之)暑天多赤足。間有不著褲。僅圍腰裙。一襲者。喇嘛衣均着色紅黃爲多。高級喇嘛黃衣黃帽。小喇嘛紫衣布靴。另有所謂偏衫者。則喇嘛誦經時披於肩上之布包也。色或黃或紫。兩端下垂。其制得非佛徒之袈裟所變者乎。(乙)女服。按漢書渾邪王既降。祁連焉支山使女皆入於漢。匈奴人因作歌曰。亡我祁連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奪我焉支山。使我婦女無顏色。蓋焉支山產紅藍染料。匈奴婦人輒抹之。是則胡女之好修飾在古已然矣。寬服闊袖。裙輒拖地。環佩粗笨。幾類苗制。處女編辮。嫁而束髻。飾以金碧。則猶中國之箇步搖也。靴鞋底頗特別。法用